

#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议)

海人常〔2021〕55号

---

## 海港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0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1年11月2日经海港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海港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区审计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0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和区财政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0年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2020年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海港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决算。

---

海港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4日印

(共印3份)